

广发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广发活期宝A）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编制日期：2020年8月27日

送出日期：2020年8月28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广发活期宝货币	基金代码	000748
下属基金简称	广发活期宝货币A	下属基金代码	000748
基金管理人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08-28		
基金类型	货币市场基金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任爽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4-08-28
		证券从业日期	2008-07-01
	温秀娟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4-08-28
		证券从业日期	2000-07-01
其他	《基金合同》生效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向中国证监会说明原因并报送解决方案。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注：本基金自2016年9月2日起增设B类份额。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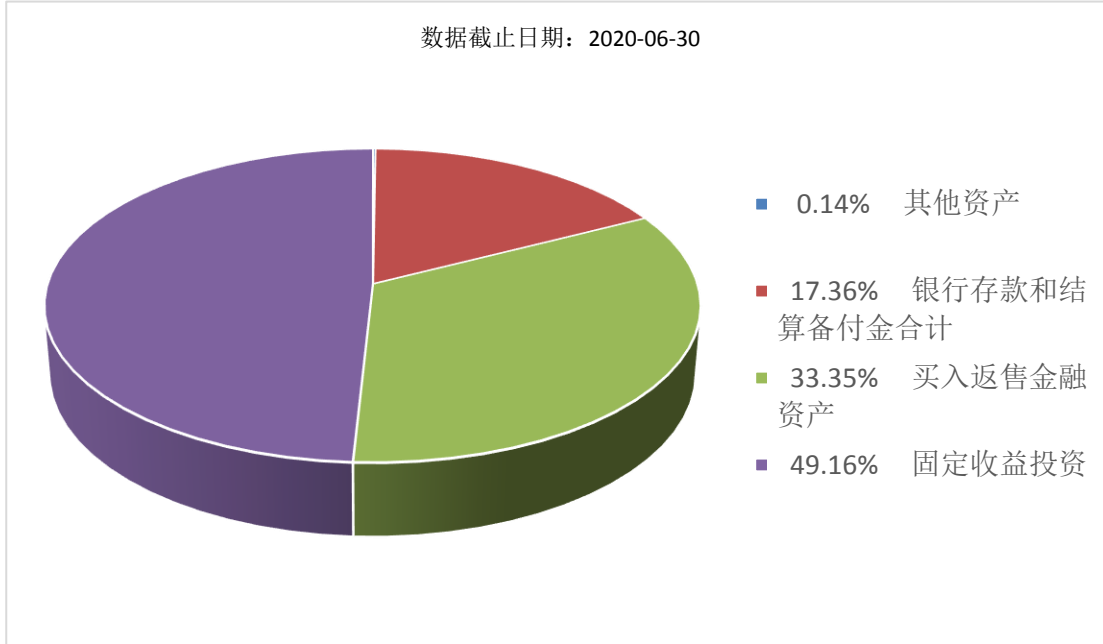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保持较高流动性的基础上，力争实现稳定的、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金融工具，具体如下： 1、现金； 2、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银行存款（包括活期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 3、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包括但不限于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 4、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货币市场基金投资其他金融工具，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其投资比例将遵循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
主要投资策略	1、利率预期策略；2、期限配置策略；3、品种配置策略；4、银行定期存款及大额存单投资策略；5、套利策略；6、流动性管理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货币市场基金，风险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债券

型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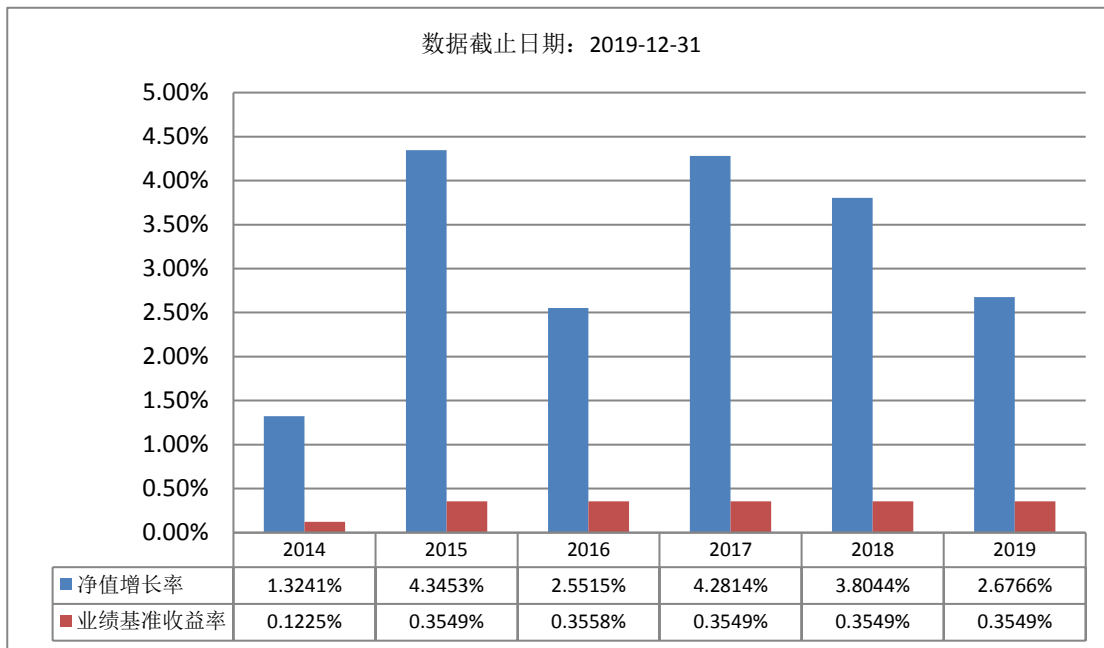
注：详见《广发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文件中“基金的投资”。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收益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1、本基金份额成立当年（2014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未按自然年度折算。

2、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	-	本基金A类份额无申购费
赎回费	-	-	本基金A类份额无赎回费

注：本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通常情况下均为零，具体请详见招募说明书。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0.15%
托管费	0.04%
销售服务费	0.20%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会计师费、律师费、诉讼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相关账户的开户及维护费等费用，和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1、本基金特有的风险

本基金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可能面临较高流动性风险以及货币市场利率波动的系统性风险。货币市场利率的波动会影响基金的再投资收益，并影响到基金资产公允价值的变动。同时为应对赎回进行资产变现时，可能会由于货币市场工具交易量不足而面临流动性风险。

2、市场风险：证券市场价格受到经济因素、政治因素、投资心理和交易制度等各种因素的影响，导致基金收益水平变化而产生的风险。

3、开放式基金所共有的管理风险、职业道德风险、合规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

4、其他风险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及定期报告等。

如投资者对基金合同有争议的，争议解决处理方式详见基金合同“争议的处理和适用的法律”部分或相关章节。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广发基金官方网站 [www.gffunds.com.cn] [客服电话：95105828（免长途费）或 020-83936999]

(1)《广发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2)《广发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

- (3) 《广发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 (4)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5) 基金份额净值
- (6)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7) 其他重要资料